

关于改进加强省级财政科研项目和 资金管理若干意见

省科技厅 省财政厅

(浙政办发[2014]148号)





- **宗旨：**形成统筹协调、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监管有力的项目和资金管理机制
- **内容：**七大点（二十六条）
 - ✓ 1. 加强科技管理和资金配置的统筹协调（2条）
 - ✓ 2. 实行科研项目分类管理（4条）
 - ✓ 3. 改进科研项目管理流程（4条）
 - ✓ 4.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管理（5条）
 - ✓ 5. 加强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4条）
 - ✓ 6. 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5条）
 - ✓ 7. 明确和落实管理职责（2条）



1. 加强科技管理和资金配置的统筹协调 (1)

- 建立健全统筹协调的科技管理机制
 - ✓ 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规划引领+统筹协调
 - 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科技创新工作基础、产业发展布局
 - 提：引领未来的科技发展规划和优先发展领域
 - 强：全省科技政策、科研项目安排和管理的顶层设计
 - 商：与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商科技重大问题、重大事项、重点工作
 - 筹：年度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重点和部门分工建议方案
 - ✓ 省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审议建议方案

分工落实 协同推进



1. 加强科技管理和资金配置的统筹协调 (2)

- 优化整合省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
 - ✓ 明确各类计划的功能定位、实现目标和实施期限
 - ✓ 通过撤、并、转、退等方式整合优化
 - 竞争性分配：面向社会、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科学探索、公益技术、关键共性技术、成果转化和科研载体、人才类计划
 - 因素法分配：面向市县的引导类、激励性、奖励性以及定项、定额类营造环境的计划

绩效评估 动态调整 终止机制



2. 实行科研项目分类管理（1）

- 基础前沿科研项目突出创新导向
 - ✓ 立足原始创新、鼓励自由探索，尊重专家意见，发挥科研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 同行评议、公开择优
 - ✓ 加大对青年科研人员的支持力度
 - ✓ 引导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展基础研究

推动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的紧密结合



2. 实行科研项目分类管理（2）

➤ 公益性科研项目聚集重大需求

- ✓ 突出需求导向和应用导向，重点解决制约公益性行业发展的科技问题和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问题
- ✓ 围绕农业新品种选育、病虫害防治、大气雾霾治理、人口健康、自然灾害预警、公共安全、五水共治、智慧城市等
- ✓ 发挥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协调作用，提高项目的系统性、针对性和实用性

促进科技成果惠及民生 服务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2. 实行科研项目分类管理 (3)

- 市场导向类项目突出企业主体
 - ✓ 明晰政府与市场的边界
 - ✓ 政府引导或支持企业开展的创新活动和实施的创新项目：由企业提出技术需求、确定研发方向、组织要素配置

促进企业自主研发和转化科研成果



2. 实行科研项目分类管理（4）

➤ 重大项目突出战略导向

- ✓ 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技术需求**，跟踪**技术发展前沿**
- ✓ 加强**主动设计**、聚焦**攻关重点**、明确**攻关目标**，组织**优势资源联合攻关**
- ✓ 合力解决**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问题**
- ✓ 开发**战略性产品**和**标志性产品**

为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



3. 改进科研项目管理流程（1）

➤ 改进项目指南制定和发布机制

- ✓ 充分吸收科研单位、企业、相关部门、高等院校、地方政府、协会、学会等意见和建议
- ✓ 建立由各方参与的项目指南论证机制
- ✓ 每年固定时间发布下一年度项目指南

指南发布至申报截止不少于50天



3. 改进科研项目管理流程（2）

➤ 完善项目立项评审程序

- ✓ 建立科研项目**立项检索制度**
- ✓ 与市、县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联动**
- ✓ 建立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科学评价的项目立项评审机制
 - 逐步实现立项**全程在线化**、规范化、公开化，做到可申诉、可查询、可追溯
 - 科学安排各类科技计划的**评审节奏**
 - 突出公共事件应急启动的科研项目，省府统一部署、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采取简易立项。

受理申请到反馈立项结果不超过120天



3. 改进科研项目管理流程（3）

➤ 明确项目过程管理职责

- ✓ 强化实施**过程监管**、强化承担单位**法人责任意识**
- ✓ 承担单位：**规范科技经费管理和使用**，做好**自查**，通过管理系统提交中期实施报告、明示实施进展、阶段性研究成果和经费使用等情况。
- ✓ 归口管理部门：协调解决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
- ✓ 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开展**巡视检查或抽查**。

构建常态化监督检查 加强督导限期整改



3. 改进科研项目管理流程（4）

- 加强项目验收和结题管理
 - ✓ 按照项目验收管理和验收财务审计管理等规定
 - ✓ 编制项目决算、完成财务审计
 - ✓ 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验收
 - 支持强度小或通过专项性一般转移支付的市县项目，委托归口管理部门或市县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验收。
 - 验收方式：同行评议、第三方评估和用户测评
 - ✓ 验收结果纳入省级科技报告
 - ✓ 逾期6个月未提出验收申请的，按不通过验收处理。
 - ✓ 对委托验收部门将提出质量标准并进行抽查

探索科技项目标准化评价替代部分项目验收



4.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管理（1）

➤ 规范项目预算编制

- ✓ 根据研究计划、任务需求和自身财力，**实事求是**编制
- ✓ 按照经费管理及预算评审等规定，**精确细化**项目预算
 - 预算要体现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性、政策相符性、经济合理性
 - 跨年度项目需编制总预算和分年度经费预算。
- ✓ 建立仪器设备资源共用共享机制，**严格专用设备的采购预算审核**
- ✓ **通用共用设备、常规办公设备和本单位或本地友邻单位已有专用设备不得进入采购预算。**

合作研发项目应对合作单位资质及拟外拨资金进行重点说明



4.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管理（2）

➤ 严格直接费用支出管理

- ✓ 严格控制会议费、差旅费、合作协作与交流费中出国（境）费等三项支出（之间可调剂但不得突破三项总和）
- ✓ 劳务费不设比率限定，仅限直接参加项目研究的无工资收入人员和临时聘用人员，发放标准结合相地实际。
- ✓ 劳务费开支范围包括项目临时聘用人员社会保险补助。



4.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管理（3）

➤ 改进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 ✓ 在研期间：**年度剩余资金结转**下一年度继续使用，超过预算确定期限**1年以上**的剩余资金原则上由财政部门收回，对应客观原因导致或合同期限未**满**的项目，由项目承担单位的财务主管部门向财政部门申请返还。
- ✓ 实施完成、终止或撤销形成的结余资金，收归财政部门统筹安排。
 - **通过验收**且单位**信用评价好**，单位可申请返还统筹安排用于科研活动或奖励项目组进行持续研究，并报主管部门备案使用情况
 - **未通过验收或整改通过的**，或单位**信用差的**，结余资金不再返还。



4.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管理（4）

- 创新支持市、县（市、区）科技专项资金管理（略）



5. 加强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1）

- 规范科研项目资金使用行为
 - ✓ 依法依规使用项目资金（**六个不得**）。
 - ✓ 建立健全科研和财务管理等相结合的**内部控制制度**。
 - ✓ 在**职责范围内**及时审批项目预算调整事项。
 - ✓ 对于**省财政外项目资金**，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以及相关资金提供方的具体要求管理和使用。



5. 加强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2）

➤ 改进科研项目资金结算方式

- ✓ 会议费、差旅费、小额材料费和测试化验加工费等，要按规定实行“公务卡”结算，不具备“公务卡”结算条件的要实行转账结算。
- ✓ 设备费、大宗材料费和测试化验加工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等支出，原则上应当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 ✓ 项目实施期间发生的出国（境）经费，应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5. 加强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3）

➤ 完善科研信用管理

- ✓ 建立覆盖指南编制、项目申请、评估评审、立项、执行、验收**全过程**的科研信用记录制度。
- ✓ 项目主管部门**委托专业机构**参与主体进行信用评级，并按信用评级实行**分类管理**。
- ✓ 各项目主管部门共享信用评价信息，建立“**黑名单**”制度。



5. 加强项目执行和资金监管（4）

- 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
 - ✓ 建立完善覆盖项目决策、管理、实施主体**逐级考核问责机制**。
 - ✓ 严肃处理违规行为，并向社会公开，对涉及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 ✓ 建立**责任倒查制度**，针对问题倒查项目主管部门相关人员的履职尽责和廉洁自律情况。



6.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1）

- 建立健全科研项目信息公开制度
 - ✓ 除涉密外，按规定向社会公开项目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 在单位内部公开项目立项等情况，接受**内部监督**。
 - ✓ 对项目执行及经费使用信息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 承担企业实行**主动报告制度**，要求每半年报告项目情况。



6.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2）

➤ 建立省级科技报告制度

- ✓ 建立**全省科技报告共享服务平台**，实现科技资源持续积累、完整保存和开放共享。
- ✓ 项目承担者必须按规定**提交科技报告**，科技报告提交和共享情况作为对其后续支持的重要依据。
- ✓ 在项目设立周期结束后，进行阶段性、整体性绩效评价，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科技专项资金安排依据。



6.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3）

➤ 改进专家遴选制度

- ✓ 以同行专家为主，吸收省外专家参与，评估评审专家中一线科研人员的比例应当达到**75%**左右。
- ✓ **扩大企业专家、风险投资人**参与市场导向类项目评估评审的比重。
- ✓ 建立**省级专家数据库**，实行评估评审专家轮换、调整机制和回避制度，面向市县开放共享。



6.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4）

- 完善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的相关制度和政策
 - ✓ 完善科研人员收入分配政策。
 - ✓ 健全科技人才流动机制，完善兼职兼薪管理政策。
 - ✓ 完善和落实促进科研人员成果转化的收益分配政策。
 - ✓ 落实激励科技创新的税收政策。



6.加强相关制度和信息平台建设（5）

➤ 建设覆盖全省的科技管理信息系统

- ✓ 进一步完善现有省级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科研项目数据库，建设科技云平台。
- ✓ 按照统一的数据结构、接口标准和信息安全规范，对接市县、省级部门科技项目数据库。
- ✓ 逐步对接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形成上下贯通、覆盖全省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并向社会开放服务。



7.明确和落实管理职责（1）

- 项目承担单位要强化法人责任
 - ✓ 切实履行在项目申请、组织实施、验收和资金使用等方面的管理职责，加强支撑服务条件建设，提高对科研人员的服务水平，建立**常态化的自查自纠**机制，严肃处理本单位出现的违规行为。
 - ✓ 科研人员要弘扬科学精神，恪守**科研诚信**，强化责任意识，严格遵守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有关方面的监督。



7.明确和落实管理职责（2）

- 有关部门要落实管理和服务责任。
 - ✓ 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统筹管理好各类科技计划（专项、基金）和科研项目。
 - ✓ 省财政部门要尽快制订或修订各类科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省级科技专项资金用途。
 - ✓ 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要建立健全本部门内部控制和监管体系，加强内部制度的审查，依法依规开展科研活动，做好政策宣传、培训和科研项目实施中的服务工作。



谢谢!

